

第十二届金砖国家农业部长会议召开

本报综合 6月8日,第十二届金砖国家农业部长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会议以“深化金砖合作,促进农业农村协同发展”为主题,重点围绕全球粮食安全、减贫等领域,就进一步深化农业农村领域务实合作进行深入交流。会议审议通过了《第十二届金砖国家农业部长共同宣言》和《金砖国家粮食安全合作战略》。中国农业农村部部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作主旨发言,巴西、俄罗斯、印度、南非农业部长出席会议并发言。

唐仁健指出,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农业农村工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特别是在非常时期采取非

常举措,有力应对疫情灾情叠加交织带来的严峻挑战,立足国内端牢端稳了中国人的饭碗,主要靠自己解决了14亿多人的吃饭问题,也为世界粮食安全作出了重大贡献。在脱贫地区全面建立了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及时将易返贫致贫人员纳入监测范围,及早采取精准帮扶举措消除风险。围绕乡村发展、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打造宜居宜业的美丽乡村。

针对当前全球粮食安全面临的严峻挑战,唐仁健提出三点倡议:一是聚焦粮食安全和减贫,在农业生产、技术创新、小农户发展、农村建设等方面加强知识分

享、技术交流,深化农业务实合作,为全球粮食安全作出“金砖贡献”。二是坚决维护以WTO规则为基础的多边贸易体制,增进农业贸易政策协同,在金砖国家内部探索构建长期稳定的供需对接机制,推进农产品、农业投入品等大宗商品顺畅流通,促进经济联通、合作共赢,为后疫情时代经济复苏提供“金砖动能”。三是广泛拓展伙伴关系,深挖合作潜力,在金砖机制下加强与发展中国家和有关国际组织的多双边农业合作,为全球粮农治理提供“金砖方案”。

中国农业农村部副部长马有祥主持会议。会议期间,配套召开了金砖国家农

村发展和减贫研讨会,与会代表围绕农村发展和减贫两项议题,交流经验,凝聚共识,挖掘潜能,共商应对危机挑战、努力实现联合国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对策建议。金砖国家农业部长、陕西省省长赵一德、乌兹别克斯坦副总理兼经济发展与减贫部部长库奇卡罗夫等出席开幕式并致辞,中国国家乡村振兴局局长刘焕鑫作主旨发言。部分发展中国家驻华使节、金砖国家高校、企业代表,相关国际机构和组织代表等参加研讨交流。会上宣布成立金砖国家农业农村发展论坛,为进一步促进金砖国家农业农村发展领域的国际交流合作提供了新的机制平台。

做好基本消费品保供稳价 市场监管总局部署规范做好“6·18”促销活动

本报综合 今年“6·18”网络集中促销活动,对促进消费恢复、帮助企业纾困、保主体稳就业,具有重要意义。6月8日,市场监管总局向全国互联网平台企业和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发出《关于规范“6·18”网络促销经营活动的工作提示》(以下简称《工作提示》),进一步规范做好“6·18”网络集中促销活动。

《工作提示》包含十二方面内容:落实平台主体责任。加大审核和抽查力度,确保经营者主体信息真实有效,引导平台内经营者“亮照、亮证、亮规则”。加强商品和服务审核。加大对借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活动和疫情防控等名义进行违法违规营销行为的监管和处置力度,严格商品信息发布审核,开展实时巡查,及时下架或删除违法违规产品链接。规范集中促销行为。加强对平台内经营者的管理,引导平

台内经营者诚信守法经营,规范有序开展促销活动。防范经营假冒伪劣商品行为。对假冒伪劣商品及其经营者及时采取禁限措施,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广告发布行为。提升广告审核水平,严禁虚假宣传、低俗内容,有效拦截虚假违法广告。禁止不正当竞争行为。不得通过排除、限制竞争及妨碍、破坏其他经营者合法提供的网络产品或者服务等开展促销。及时妥善化解网络消费纠纷。积极协助消费者维护合法权益。做好基本消费品保供稳价。保障疫情期间重要生活物资、粮油肉蛋奶果蔬等基本生活物资供应和价格稳定。严格落实防疫管理措施。加强各环节全链条的防疫管理,做到促销期间不放松、不懈怠。助力中小微商户纾困。加大对中小微商户的支持力度,助力

中小微商户减负增收。切实维护灵活就业人员合法权益。保障外卖送餐人员劳动安全,优化考核方案,完善收入分配机制,及时合理解决问题。强化政企沟通协作。平台企业应积极配合监管部门依法查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共同引导平台内经营者提高守法经营意识。

《工作提示》要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切实落实属地监管责任,督促指导平台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履行法定义务;强化监测监管,严格查处“6·18”网络集中促销活动期间的违法违规行为;畅通12315投诉举报渠道,全力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市场监管部门同时提示,倡导理性消费,注意防疫安全,消费者如发现自身权益受到侵害,及时向平台企业或市场监管部门投诉举报,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全国将新建40个国家 地标产品保护示范区

本报综合 近日从国家知识产权局获悉,2022年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申报推荐工作将开展,全国将新建40个示范区。

根据申报范围,示范区建设以保护当地优势特色和经深加工附加值高的地理标志为主,经公告获得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或者地理标志作为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时间超过3年。具有较大产业规模,较高年销售额或出口额,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者数量达区域内生产者总数的60%以上,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企业产值达区域内相关产业产值的60%以上。

据悉,示范区将建立健全地理标志保护标准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质量管理体系,制定系列标准,提高检测能力,加强检测机构建设,强化产地质量管控,保证地理标志产品质量特色突出;强化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监管,推动产地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全覆盖;开展地理标志保护专项行动,加强地理标志领域行政保护、跨部门协同保护、跨区域联动保护,公开有社会影响力的典型案例,严厉查处地理标志侵权违法行为,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社会治理等手段提高地理标志保护水平,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两部门全面推进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

本报综合 日前,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发布《做好2022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以下称《通知》)。《通知》要求,重点围绕蔬菜、水果等鲜活农产品,兼顾地方优势特色品种,合理集中建设产地冷藏保鲜设施,推动冷链物流服务网络向农村延伸,畅通鲜活农产品末端冷链微循环,为服务乡村产业、提高农民收入、增强市场稳定性、保障农产品有效供给提供有力支撑。

《通知》突出4方面重点任务:一是合理集中建设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加强产地冷藏保鲜设施与冷链集配中心、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的有效衔接,整体构建功能衔接、上下贯通、集约高效的产地冷链物流体系。支持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已登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主体,在重点镇和中心村建设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在产地重要流通节点,建设改造产地冷链集配中心,强化功能,打造支撑农产品上行的产地综合服务平台。鼓励开展符合实际的冷藏保鲜

设施数字化、智能化建设,提升产地冷链物流信息化水平。

二是深入开展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各地要优先选择鲜活农产品生产大县、“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试点县,在有效保障用地用电政策的前提下,整县推进冷藏保鲜设施建设,率先形成产地冷链物流服务网络。鼓励有条件的地方依托产地冷链集配中心,完善电商服务功能,建设农产品电商产业园。做好2021年度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评价工作,持续提升整县推进建设水平,加大2022年整县推进建设力度,鼓励探索冷藏设施设备信息化解决方案。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整合各方政策支持开展产地冷藏保鲜设施整市、整省推进。

三是推动冷链物流服务网络向农村延伸。依托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鼓励引导邮政快递、供销合作社、电子商务、商贸流通等主体利用既有流通网络优势,整合资源、创新模式,优化田头集货、干支衔接运输和农村快递配送,促进合作联营、成网配套,加快建设农产品产地冷链物流服务网络。鼓

励引导产地批发市场、现代农业产业园、加工物流园、电商孵化园等产地园区,重点改造公共冷库设施条件,拓展冷链物流服务内容。鼓励冷链物流运营主体利用设施平台和渠道优势,提升品牌打造和孵化能力。

四是组织冷藏保鲜实用技术和运营管理培训。各地要充分利用相关政策,开设专题班或增加相应培训课程,组织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打造一批农产品冷链物流培训基地,不断提升产地冷藏保鲜设施使用效益。

《通知》要求,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的补助标准、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实施区域等年度政策,要严格按照《通知》有关要求执行。

为强化工作保障,《通知》明确,省级农业农村部门、财政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强化调度指导力度,提升监督管理能力。鼓励保险公司开发特色保险产品,为冷藏保鲜农产品数量、质量安全以及价格波动等提供风险保障。依托信息系统,开展信贷直通车冷藏保鲜设施建设专项行动,帮助对接金融服务。

全国“三夏” 麦收进度过半

本报讯 于文静 据农业农村部消息,截至6月6日,全国已收冬小麦1.67亿亩,收获进度达到55%,麦收过半时间比去年提前2天。

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表示,大规模小麦机收5月28日全面展开以来,各地各部门组织服务保障有力,全国麦收总体进展顺利,已连续8天日机收面积超1000万亩。

农业农村部要求,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再接再厉,做到夏粮一天不到手,工作一天不松劲。继续做好机收供需精准对接、应急机收机种准备,特别要帮助因疫情不能返乡的农民解决收种困难,开展代收代种。继续强化各项保通保畅措施落实,为机手提供防疫、通行、用油等便利,确保夏收机具和人员畅通无阻、作业高效。大力推进机收减损,协调增加小麦晾晒场地和烘干设施供给,努力实现颗粒归仓。